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河南金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JINM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6885)

### 監事變更

河南金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收到張武軍先生(「張先生」)的辭呈，其因工作職責變更辭任職工代表監事，自2021年4月23日起生效。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就張先生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感謝。

本公司於2021年4月23日召開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範小柱(「範先生」)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自2021年4月23日起生效。範先生在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期間，不會從本公司領取任何監事薪酬及／或津貼。範先生已就其擔任職工代表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其任期自2021年4月23日起至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範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範小柱先生，33歲，於2021年4月23日當選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範先生於2016年加入本集團，擔任安全員，自2020年起擔任本公司生產部副部長。彼主要負責規劃及監督落實安全生產。

範先生符合資格在中國擔任化學工程助理工程師及化工安全中級註冊安全工程師。範先生於2009年畢業於河南工業大學化學工業職業學院應用化工技術專業，於2017年畢業於河南科技學院專升本化學工程與工藝專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範先生確認：(i)其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其與本集團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其並無於本集團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關於委任範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河南金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饒朝暉

香港，2021年4月23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饒朝暉先生、王明忠先生及李天喜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胡夏雨先生、汪開保先生及葉婷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孟至和先生、吳德龍先生及曹紅彬先生。